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8—030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

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杨寿海先生计划自2018年6月21日起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增持计划

1、增持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

2、本次增持前，杨寿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直接持有公司300,534,03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75%；杨寿海先生为南一农集团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二大股东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太阳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8,075,03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南一农集团持有红太阳集团49%的股份。

3、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4、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6、增持金额：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增持所需资金为杨寿海先生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增持期间：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完毕；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同时，本次增持股份不会在敏感期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进行。

二、本次增持主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通过上述方式增持的公司股份。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